



今日高邮微信
高邮日报手机报

高邮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1年1月13日在高邮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秋红



各位代表:

我受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2020年是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中共高邮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围绕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大局,紧紧依靠全体人大代表和广大人民群众,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工作取得新业绩。一年来,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12项,作出决议决定3项,开展执法检查、专题询问、工作评议和履职评议8次,组织专题视察8次,提出审议和评议意见书17份,圆满完成了市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

一、聚焦思想引领,始终把牢正确政治方向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旗帜鲜明讲政治,依法履职勇担当,确保人大各项工作在市委的领导下务实高效开展。

持续强化理论武装。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视察扬州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系统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组织专题学习研讨5次,撰写心得体会20篇,深刻理解新形势对人大工作的新要求,努力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

高效落实市委决策。发挥人大职能优势,凝聚监督支持合力,助推市委决策部署贯彻落实。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主动融入战疫大局,第一时间发出倡议书,号召全市各级人大代表主动作为,积极参与防控,踊跃捐款捐物,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听取市政府疫情防控工作情况报告,提出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建议;开展“你我同行·走访企业界人大代表”活动,与53名企业界人大代表沟通交流,详细了解复工复产中遇到的问题,收集意见和建议38条,交市政府研究处理,并得到较好解决。全力助推全国文明城市创建,首次采用代表约见政府部门负责人的形式,督办“补齐文明城市创建短板”重点代表建议;按照文明城市建设再出发的要求,依法作出《关于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建立健全创建工作常态化长效机制的决定》,及时将市委主张通过法定程序转化为全市人民的共同意志。高度关注未来五年发展蓝图,在全市各级人大代表中开展“我为‘十四五’规划献良策”活动,分5个组10个专题,历时2个月,开展“十四五”规划编制情况调研,形成翔实调研报告,提出7个方面32条建议,供市委、市政府决策参考,为审查批准“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奠定基础。

充分发挥党组作用。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切实发挥好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提请市委召开全市人大工作会议,认真落实市委《关于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和建设的实施意见》,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自觉做到

重大问题、重大事项、重要活动及时向市委请示,常委会及党组年度工作情况定期向市委报告,始终保持人大工作与市委同心同向、同频同步。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有机统一,严格按照法定程序进行人事任免,一年来,共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30人次,保证党组织推荐的人选依法当选。

二、聚焦中心大局,全力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

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扣全市中心工作,依法开展正确监督、有效监督,更好服务改革发展。

促进经济发展提质增效。听取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报告,督查《关于全力推进高邮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议案的决议》执行情况,针对产业结构调整任务艰巨、投资增长潜力不足等问题,建议加强经济形势研判,强化创新驱动引领,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实体经济,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密切关注全市经济运行态势,视察重大项目现场,调研招商引资和重大项目建设季度冲刺赛活动开展情况,建议树牢招商引资首位意识,强化项目实施闭环操作、压茬推进,重点考核督查项目竣工率、投产率、达产率,不断增强发展后劲。

促进营商环境优化升级。视察新政务服务大厅,了解大厅窗口设置、运行机制、审批事项办理等情况,建议加快政务信息互通共享,全面提升行政审批服务效能。听取法院商事案件审判工作报告,督促践行公平正义法治理念,平等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以更加有力的司法服务助力打造优良营商环境。关注外来务工人员的工作生活状况,建议完善政策措施,规范用工行为,优化服务保障,推动外来务工人员招得进、留得住、干得好。

促进财政预算规范运行。依法审查批准2019年市级财政决算,认真审议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审查监督2021年预算草案,建成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促成政府对各部门申报的2021年度财政支出项目开展绩效前评,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听取同级审计工作报告,督促审计查出的52个问题基本解决。首次听取市政府控减债务情况报告,建议落实债务管理责任,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强化债务风险管控,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审议2019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要求政府和相关部门摸清“家底”,提升管理水平,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三、聚焦法治建设,持续促进民生福祉改善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始终把维护民生权益作为人大履职的根本宗旨,推动民生热点难点问题逐步解决。

助推法治高邮建设。弘扬宪法精神,推动举行“国家宪法日”宪法宣誓,进一步增强宪法意识,坚定宪法自信。举办民法典专题辅导讲座,当好民法典的宣传者和实践者。开展安全生产法执法检查,围绕社会关注问题,组织专题询问,要求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提升监管执法水平,推动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依法对市农业农村局和卫健委开展工作评议,通过座谈、问卷调查、满意度测评等方式,形成评议意见并全程跟踪督办,推动部门改进工作作风,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加强任后监督,听取市发改委、司法局主要负责人和3名员额检察官履职情况报告,督促被任命人员依法履职尽责。视察法检“两院”工作,听取未成年入检察工作报告,切实维护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充分发挥立法联系点作用,配合省和扬州市人大常委会做好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扬州市旅游促进条例等8部法规的立法调研工作。扎实做好信访工作,全年受理来信来访27件次,促成有关信访问题妥善化解。

助推民生实事落实。调研全市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审议脱贫攻坚工作报告,建议大力发展特色农业,壮大集体经济,增加农民收入,巩固脱贫成果。听取全市医疗保障工作报告,督促优化医疗资源配置,加强基金风险防控,增强医保服务能力,防范打击骗保行为。听取全市小区物业管理情况汇报,要求强化问题导向,加强行业监管,提升物管水

平。视察城建重点工程建设情况,提出城市建设从“外延式”扩展向“内涵式”发展转变、从“大基建”向“微基建”转变等建议,促进城市功能完善、品质提升。调研全市现代交通体系建设,建议高起点编制综合交通专项规划,加快推进重点交通项目,优先实施惠民交通工程。视察生猪生产恢复情况,要求做好生猪疫病防控,有效落实扶持政策,更好满足老百姓的猪肉消费需求。

助推生态环境改善。积极响应全国、省和扬州市人大常委会部署,四级联动开展土壤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全覆盖检查21个点位,排查出16个土壤环境突出问题,及时交市政府整改落实,督促压实法定责任,坚持标本兼治,严控新增土壤污染,助力打好净土保卫战。听取2019年度全市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持续跟踪督办《2019—2020年全市突出环境问题清单》,要求树牢绿色发展理念,增强生态保护合力,补齐环境治理短板,促进畜禽规模养殖场、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等场所的综合治理,推动10个突出环境问题整改任务基本完成。配合扬州市人大常委会做好涉野生动物“一决定一法”及省条例执法检查,提出打击非法野生动物交易行为、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等建议。

四、聚焦机制创新,更好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完善工作机制,优化服务保障,着力构建代表工作新格局。

推动代表活动有声有色。扩大代表参与人大工作的广度和深度,全年共邀请代表86人次列席市人大常委会会议、800多人次参加执法检查、工作评议和旁听庭审等活动,进一步拓宽代表知情知政渠道。根据扬州市人大常委会部署安排,深入开展“帮一企、建一言、献一策”活动,1200多名市、县、乡人大代表共走访各类企业368家,收集意见和建议418条,分批交市政府研究处理,帮助企业共克难关。围绕智慧照明产业发展、美丽乡村建设、大运河文化带建设等议题,组织在邮扬州市人大代表开展专题调研10次,指导市各人大代表小组围绕文明城市创建、重大项目建设、企业安全生产等议题,开展专题视察39次,较好地发挥人大代表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促发展作用。

推动代表建议办实办好。严把代表议案建议质量关,组织代表与选民“统一见面周”活动,广泛听取选民的意见建议,为会议期间提出高质量的议案建议作充分准备。完善代表建议督办机制,持续开展对口督办和专题督办,选取“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被撤并乡镇环境整治、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脱贫”等6件建议作为重点建议,分别由市人大常委会和市政府领导督办,提升整个面上代表建议办理质效。视察重点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实地察看市直机关幼儿园碧桂园分园、高新区郭集片区、乡镇“残疾人之家”,要求压实责任、创新方式、办出效果。经过多方努力,市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市人大代表提出的190件建议已全部办结,满意率达97.9%,解决率达72.6%。

推动代表履职有力有效。在扬州市率先建成政务服务大厅“人大代表联络站”,组织在邮部分省、扬州市和市直机关人大代表,于每月10日、20日轮流接待选民群众;重点指导高邮镇和马棚街道高标准建成“人大代表之家”,抓好人大代表履职平台提档升级,推进人大代表面对面了解群众心声,实打实帮助解决突出难题。组织23名扬州市人大代表、86名市人大代表和272名乡镇人大代表向原选举单位、原选区选民报告履职情况。加强人大代表履职培训,完善履职激励约束机制,开展优秀议案建议和优秀人大代表评选活动,不断增强人大代表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举办“我当代表又一年”履职故事交流会,15名优秀市人大代表谈履职感受、讲履职故事,带动影响更多人大代表勤勉履职。在2020年4月份召开的全省人大代表工作交流会上,市人大常委会以《完善服务保障机制,激发代表履职动力》为题作经验交流。

五、聚焦自身建设,不断提升人大工作效能

主动适应新时代人大工作新要求,不忘

为民初心,牢记履职使命,锤炼优良作风,增强履职能力和水平。

加强能力作风建设。强化学习培训,利用“学习路上”微信专栏,发布学习信息214条,举办4期“人大讲堂”,组织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学习安全生产法、土壤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和人大业务知识,进一步增强依法履职能力。坚决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持续强化纪律作风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扎实开展“纠治作风病、培树好作风”专项行动,全力支持派驻纪检监察组工作。大力弘扬实干担当作风,主动投身疫情防控、文明城市创建主战场,充分展现了人大机关良好的精神面貌。

加强宣传理论研究。紧扣全市发展大局和人大工作亮点,强化宣传策划,整体改版高邮人大网站,全年在高邮人大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403条,《用制度杠杆撬出代表履职强劲活力》等15篇稿件在《人民代表报》《人民与权力》刊登,其它160多篇稿件在市级以上媒体发表。注重提升调查研究能力,共形成24篇高质量调研报告,其中《2016—2019年第四届工业二十强企业情况分析》《下好乡村振兴先手棋》在《高邮情况》转载,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参考。充分发挥市地方人大工作研究会作用,围绕“如何在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发挥人大及代表作用”课题,认真组织理论研讨,共征集论文42篇,《以制度建设彰显代表主体作用》获省人大工作理论研究三等奖。选送39幅作品,参加扬州市人大“共建美丽扬州·共享幸福之城”书画摄影展并获好评。加强与外地人大的工作交流,全年赴外地专题调研、接待外地人大来邮考察30余批次。

加强乡镇人大工作。多形式、多角度加强对乡镇人大工作的指导,支持乡镇人大在同级党委的领导下,主动担当作为。坚持主任会议成员分工联系乡镇人大制度,定期赴乡镇人大走访调研,帮助解决实际问题。联合乡镇人大开展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等活动,增强人大工作合力。指导乡镇人大强化预算审查监督,开好一年两次人代会,推行听取年度环保报告和政府副职履职报告,对乡镇人大工作实施项目化考核,鼓励创先争优,不断推进乡镇人大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指导马棚街道建立选民代表议政制度,完善议事规则,有序开展工作。深化乡镇民生实事项目代表票决制,全年票决民生实事项目113件,立项数108件,当年完成98件,完成率90.7%。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市人大常委会所取得的各项成绩,是中共高邮市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全体人大代表认真履职、辛勤努力的结果,是市政府、市政协、市监委、市法院、市检察院和乡镇人大紧密配合、同向发力的结果,也是全市人民和社会各界关心支持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市人大常委会,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回顾一年来工作,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常委会工作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常态化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监督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还需进一步提升,人大代表主体作用还需进一步发挥,常委会及人大机关自身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等。在今后工作中,我们将广泛听取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意见,努力把工作做得更实更好。

各位代表,2021年是建党100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开局之年,也是高邮撤县建市30周年。新的一年,市人大常委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视察扬州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在中共高邮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紧扣市委十一届十次全会决策部署,围绕“实力高邮、美丽高邮、和谐高邮、幸福高邮”建设的总要求,立足“两个机关”职能定位,全面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努力在聚焦“两争一前列”、推动高质量发展中作出人大贡献。

(下转5版)